**實習處報告：**

1. **一般業務報告**
2. 107學年度各科校外體驗學習租車案(含均質化、優質化、職場外語、職場體驗等相關計畫)已彙整，訂於9月12日辦理第一次招標。
3. 107學年度優質化上學期的設備，已簽請總務處協助辦理採購。
4. 9月12日由職參加「107年度獎勵高中生從農方案輔導計畫」會議，擬於9月28日親師座談會針對園藝科、畜產保健一年級新生家長進行說明。
5. 107年度食農教育推廣計畫；請協助宣導；有意報名者，請洽實習處。

|  |  |  |  |  |
| --- | --- | --- | --- | --- |
| 項目 | 時間 | 地點 | 內容 | 備註 |
| 農業生產體驗 | 10/3(三)  12:00-15:00 | 峨嵋無負擔農場 | 1. 鴨間稻耕作實際參訪 2. 農事體驗 | 對象：學生 |
| 農業生產體驗 | 10/6(六)  9:00-12:00 | 峨嵋無負擔農場 | 1. 鴨間稻耕作實際參訪 2. 農事體驗 | 對象：家長、社區 |
| 食農教師社群 | 10/23(二)  10:00-13:00 | 實習處辦公室 | 校園食農教育推廣經驗分享與建議 | 講師：羅東高商教務主任簡瑛欣 |

**二、技藝競賽**

本年度技藝競賽已完成各類代表選手報名，技藝競賽培訓計畫簽辦中。

**三、技能檢定**

1. 已完成107年在校生丙級技術士專案技能檢定學生合格證照申請程序，已匯款完成。
2. 第三梯次全國技術士技能檢定已完成校內團體報名作業。本梯學科測試日期為11月4日。報名職種及班級如下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國立關西高級中學107年第三梯全國技術士技檢** | | | | | | |
| 班級 | 職類代號 | 職種 | 報名人數 | 通過人數 | 通過率 | 備註 |
| 二丁餐 | 07721 | 丙級烘焙食品-麵包 | 16 |  |  |  |
| 職三 | 07721 | 丙級烘焙食品-麵包 | 4 |  |  |  |
| 三丁餐 | 07721 | 丙級烘焙食品-麵包 | 1 |  |  |  |
| 三丁餐 | 07721 | 丙級中餐烹調-葷食 | 1 |  |  |  |
| 畜三 | 09408 | 丙級肉製品加工 | 3 |  |  |  |
| 園三 | 13600 | 乙級造園景觀 | 2 |  |  |  |
| 合　　　　計 | | | 27 |  |  |  |

**四、技職再造專案計畫**

技職再造專案計畫：已核定及核撥經費如下：

|  |  |  |
| --- | --- | --- |
| 計畫名稱 | 107學年度(上學期) | 核准經費(元) |
| 業界實習與職場體驗 | 園藝科 | 26,230 |
| 畜保科 | 33,551 |
| 加工科 | 32,500 |
| 家政科 | 16,500 |
| 餐飲服務學程 | 13,430 |
| 遴聘專家協同教學 | 畜保科 | 48,685 |
| 加工科 | 32,306 |
| 家政科 | 86,343 |
| 餐飲服務學程 | 82,353 |
| 提升實習實作計畫 | 畜保科 | 27,993 |
| 加工科 | 36,693 |
| 家政科 | 45,609 |
| 餐飲服務學程 | 30,740 |
| 優化實作環境 | 園藝科 | 264,000 |
| 畜保科 | 420,000 |
| 加工科 | 540,000 |
| 家政科 | 76,000 |
| 餐飲服務學程 | 200,000 |

**五、均質化**

107學年度均質化計畫複審結果竹北高中已寄至本校，預計9/20(四)前依複審審查意見修正後回傳竹北高中彙整。

**提案：訂定107學年度財團法人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捐助國立關西高級中學實施辦法(草案)(附件)**

**擬辦：通過後，提送實施辦法。**

**107學年度財團法人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捐助國立關西高級中學**

**實施辦法(草案)**

107年9 月18日行政會報提案討論通過

1. 宗旨：藉由執行並實現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熱心助學之慈善事業，以協助技職學生在技職領域方面更專注於學習，也藉由活動宣導讓技職學生更能了解技職學生未來出路，建立自信，走出自己的路。

二、指導單位：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

三、承辦單位：實習處

四、協辦單位：教務處、學務處、圖書館

五、辦理時程：107年度10月1日起至108年度7月31日止。

六、申請對象：依各項獎、助學金獎勵實施計畫規定(詳如附件一 ~ 六)。

七、獎、助學金經費來源及獎助方式：

(一)、經費來源：107年度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捐助獎助學金，經費概算如附表。

1.獎、助學金以學年度辦理及結算，若有結餘則留存下一學年度使用。若學年度經費不足學生申請之獎、助學金，則各項目之獎、助學金依固定比例換算後給予獎勵，最小單位以100元計，不足100元則無條件捨去。

2.若學年度中無法獲得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之捐款補助，或學年度捐款收入併前一年度結餘款不足當年度所需獎、助學金總額之一半，則該學年度暫停發放本獎、助學金。

(二)、獎助方式：

1.獎學金

(1)國立關西高級中學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實習成績優良」獎學金：實施計畫如附件一。

(2)國立關西高級中學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技藝(能)競賽」獎學金：實施計畫如附件二。

(3)國立關西高級中學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專題競賽暨科展」獎學金：實施計畫如附件三。

(4)國立關西高級中學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專業證照」獎學金：實施計畫如附件四。

(5)國立關西高級中學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志工典範」奬勵金：實施計畫如附件五。

2.助學金

(1)國立關西高級中學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清寒、弱勢學生」助學金：實施計畫如附件六。

八、國立關西高級中學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

(一)、委員會成員:誠萱基金會代表(1人)、校長、實習主任、教務主任、學務處、專門學程及各科科主任。

(二)、審查日期:依各項獎、助學金實施計畫規定，擇期召開審查委員會。

九、預期效益：

(一)、激勵學生技藝及創新競爭力：能提升本校師生技藝與創新的能力，鼓勵師生能投入技藝能力的提升，爲產業培養優秀技術人員。另外在創新方面，能專注於開發教材與專利的申請，能培養學生解決問題的能力，能創新與創造，以提升技能品質。

(二)、創建學生更多元化發展平台：能激勵學生且能依照自己的專長多元發展，以建立健全的人格及團隊領導統御能力，更能適應未來工作職場與社會扮演好自己的角色。

(三)、發揮社會救助精神照顧弱勢族群：能進一步協助弱勢學生順利就學學習，讓弱勢學生也能學習職業技能、發揮長才，以達到十二年國民教育之目標。

十、回饋：

(一)、於 2018年 10~12月，安排學生於實習課程進行誠萱基金會關係企業-台灣大全彩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體驗，讓本校師生對豐田相關企業能有進一步的認識與嚮往。

(三)、於畢業季節舉辦與誠萱基金會關係企業之校園徵才活動，鼓勵本校優異學生優先選擇誠萱基金會之關係企業就職。

(四)、舉辦多元化競賽活動時，其經費來源明列(冠名)「誠萱基金會捐助」， 同時加列「大全彩藝工業股份有公司」為協辦單位，並邀請基金會派代表到校擔任評審或頒獎人。

(五)、獲誠萱基金會捐助之優秀學生，優先推薦到誠萱基金會關係企業服務。

(六)、於公開場合辦理本項捐助之儀式。

十一、本計畫經行政會報通過，陳 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表、國立關西高級中學執行財團法人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

**捐助本校經費概算表**

**107學年度 單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項次 | 獎助項目 | 細項說明 | 計畫人數 | 金 額 |
| 01 | 國立關西高級中學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實習成績優良」獎學金 | 通過者補助2,000元/人 | 42人 | 84,000元 |
| 02 | 國立關西高級中學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技藝(能)競賽」獎學金 | 如附件二 | 依實際獲獎 | 100,000元 |
| 03 | 國立關西高級中學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專題競賽暨科展」獎學金 | 以組為單位 | 依實際  獲獎 | 50,000元 |
| 04 | 國立關西高級中學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專業證照」獎學金 | 如附件四 | 200人 | 80,000元 |
| 05 | 國立關西高級中學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志工典範」奬勵金 | 20,000元/隊  以隊為單位 | 2隊 | 40,000元 |
| 06 | 國立關西高級中學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清寒、弱勢學生」助學金 | 通過者補助  2000元/人 | 23人 | 46,000元 |
| 合計： | | | | **400,000元** |

附件一

**國立關西高級中學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實習成績優良」獎學金實施計畫**

107年9月18日行政會報提案討論通過

壹、依據107學年度財團法人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捐助國立關西高級中學實施辦法辦理。

貳、目的：

為鼓勵本校學生重視技能(藝)學習與訓練，表現傑出而獲得優良成績者，日後能為個人及國家帶來福祉，故訂定本計畫。

參、獎勵對象:

本校學生。

肆、成績優良學生之獎勵標準及獎金數額如下：

**實習成績優良獎學金：**職業類科學生、綜合高中專門學程「專業及專業實習科目」 各科成績平均於班級前3名者(成績平均不得低於80分)，發予獎金2,000元。

伍、申請資格：

合於給獎之學生如有嚴重違反職業道德經查屬實者不予給獎，若已給獎者將追回獎金並由第二名同學依序替補。

陸、本要點之獎學金每學年度發放一次，開放予二、三年級學生申請，如遇第一名有同分情形者，則以學分數最多之實習科目成績較高者獲獎，若學分數亦相同則增額給予獎勵，唯每班至多2名，超過2名則該班合併2名之獎學金後平均分配。

柒、辦理日期於每年9月30日前，由教務處註冊組依據前一學年實習成績造冊，送交國立關西高級中學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審查，核定後給予獎助。

捌、本要點所提之獎金額度得由國立關西高級中學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依實際收支狀況加以增減，其他未盡事宜得依委員會之決議辦理。

玖、本要點經行政會報通過，陳 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二

**國立關西高級中學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技藝(能)競賽」獎學金實施計畫**

107年9月18日行政會報提案討論通過

壹、依據107學年度財團法人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捐助國立關西高級中學實施辦法辦理。

貳、目的：

為鼓勵本校學生重視技能(藝)學習與訓練，表現傑出進而獲選成為選手，為個人及代表學校比賽為學校爭光，故訂定本計畫。

參、獎勵對象:

本校職業類科學生、綜合高中專門學程學生。

肆、獲獎學生之獎勵標準及獎金數額如下：

(一)校內技能競賽

各職種經校內技藝競賽後，獲選為正選選手之學生，每位頒發奬金2,000元，獲選為後補選手之學生，每位頒發奬金1,000元。

(二)學生代表學校參加競賽之奬勵

代表本校參加教育部主辦之全國技藝競賽及勞動部主辦之全國技能競賽或其他合於給奬之全國性競賽：

1、榮獲第一名 獎金15,000元。

2、榮獲第二名 獎金10,000元。

3、榮獲第三名 獎金8,000元。

4、榮獲前三名以外金手獎 獎金6,000元。

5、榮獲優勝且名次在全體參賽人數排名前百分三十者 獎金2,000元。

6、榮獲其餘優勝者 獎金1,000元。

伍、合於給獎之學生如有違反競賽規則或有冒名頂替經查屬實者不予給獎，若已給獎者將追回獎金並依相關規定予以計過處份。

陸、本要點之獎金每學年度發放一次，年度中同一學生若同時參加全國技藝競賽及勞動部主辦之全國技能競賽或其他合於給奬之全國性競賽等，不論職種同異，請選擇最優異之成績項目提出申請，不得重覆申請。

柒、申請日期於每年12月10日止，向實習處實習組提出申請。

捌、申請獎金時需檢具成績證明，交實習處彙整再由國立關西高級中學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審查，核定後給獎。

玖、本要點所提之獎金額度得由國立關西高級中學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依實際收支狀況加以增減，其他未盡事宜得依委員會之決議辦理。

拾、本要點經行政會報通過，陳  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三

**國立關西高級中學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專題競賽暨科展」獎學金實施計畫**

107年9月18日行政會報提案討論通過

壹、依據107學年度財團法人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捐助國立關西高級中學實施辦法辦理。

貳、目的：

為鼓勵本校職業類科學生、綜合高中專門學程學生重視專題製作並提升技術水準，以培養學生整體技能整合能力，為個人及代表學校比賽為學校爭光，故訂定本計畫。

參、獲獎學生之獎勵標準及獎金上限數額如下：

**(一)、校內科學展覽競賽：**

第一名 獎學金每組3,000元。  
 第二名 獎學金每組2,000元。  
 第三名 獎學金每組1,000元。  
 佳 作 獎學金每組 500元。

**(二)、分區科展展覽競賽：**

特 優 獎學金每組5,000元。  
 優 等 獎學金每組3,000元。  
 佳 作 獎學金每組2,000元。

**(三)、全國科展展覽競賽：**

第一名 獎學金每組15,000元。  
 第二名 獎學金每組10,000元。  
 第三名 獎學金每組 8,000元。  
 佳 作 獎學金每組 6,000元。

**(四)、全國高職學生專題製作決賽：**

優 勝 獎學金每組 5,000元。  
 佳 作 獎學金每組 3,000元。

**(五)、全國高職學生專題製作決賽：**

第一名 獎學金每組15,000元。  
 第二名 獎學金每組10,000元。  
 第三名 獎學金每組8,000元。  
 佳 作 獎學金每組6,000元。

**(六)、各大專院校承辦之全國性各領域專題製作競賽:**

第一名 獎學金每組5,000元。  
 第二名 獎學金每組3,000元。  
 第三名 獎學金每組2,000元。  
 佳 作 獎學金每組1,000元。

**(七)、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小論文寫作比賽：**

特 優 獎學金每組3,000元。  
 優 等 獎學金每組2,000元。  
 甲 等 獎學金每組1,000元。

肆、合於給獎之學生如有違反競賽規則或有冒名頂替經查屬實者不予給獎，若已給獎者將追回獎金並依相關規定予以記過處份。

伍、本要點之獎金每學年度發放兩次，學年度中同一學生若同時參加前項一至三類之專題製作競賽，需擇優申請，其餘不同性質之競賽，則不在此限。

陸、申請日期於每年6月及12月，科學展覽競賽由教務處設備組、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小論文寫作比賽由圖書館、其餘競賽由實習處實習組彙整，送交實習處提出申請。

柒、申請獎金時需檢具競賽成績證明，交註冊組彙整再由國立關西高級中學「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獎助學金辦法委員會審查，核定後給獎。

捌、本要點所提之獎金額度得由國立關西高級中學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依實際收支狀況加以增減，其他未盡事宜得依委員會之決議辦理。

玖、本計畫經行政會報通過，陳 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四

**國立關西高級中學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專業證照」獎學金計畫**

107年9月18日行政會報提案討論通過

壹、依據107學年度財團法人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捐助國立關西高級中學實施辦法辦理。

貳、目的：

為強化職業類科學生、綜合高中專門學程學生專業技能，鼓勵學生報考勞動部乙級、單一級技術士、丙級技能檢定，故訂立本計畫。

參、實施方式：

由學校將術科檢定試題融入學校課程教學並協助學生報考勞動部乙級、單一級技術士、丙級技能檢定，通過學、術科檢定之學生給予獎學金補助。

肆、獎勵金額及補助資格：

(一)通過乙級或單一級技術士技能檢定者：2,000元。

(二)通過丙級技術士技能檢定者：200元。

(三)每年實際金額按基金會補助彈性調整。

(四)若為原住民學生可向政府申請通過檢定之獎勵金，故本項次不再補助。

陸、申請方式：各班於收到全國技術士技能檢定學、術科檢定成績後，由實習股長填具統計表並附證照影本送實習處實習組彙整後，送交委員會提出申請。

柒、本要點所提之獎金額度得由國立關西高級中學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依實際收支狀況加以增減，其他未盡事宜得依委員會之決議辦理。

捌、本計畫經行政會報通過，陳 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五

**國立關西高級中學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志工典範」奬勵金**

107年9月18日行政會報提案討論通過

壹、依據107學年度財團法人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捐助國立關西高級中學實施辦法辦理。

貳、目的：

為鼓勵學生參與志工服務，藉由對服務學習的重視，培養學生利他美德，朝向全人教育發展，並加強學生與社區的聯結，提升歸屬感，進而影響同儕仿效，故訂立本計畫。

參、申請資格：

　　本校志工團體及服務性社團均可提出申請，送件審查。

肆、獎勵金額：

經審查，獲選「服務典範奬」的團體或社團，每學年補助二萬元，作為該團隊未來執行志工服務時使用。

伍、檢附資料：

申請團體需檢附下列資料：

1. 社團基本資料，並簡述前一學年至今的社團服務活動。
2. 活動成果，包括服務緣起及目的、社團組織架構、服務內容、具體成效及未來發展規劃。

陸、審查原則：

從啟發性、投注心力、影響性、創意性及成長性等綜合考量，是否足以獲得「服務典範奬」。

柒、申請方式：每年六月檢附資料提出申請，由國立關西高級中學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審查典範資格及奬勵金額，核定後給予奬勵金，每學年發放一次。

捌、本要點所提之獎金額度得由國立關西高級中學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依實際收支狀況加以增減，其他未盡事宜得依委員會之決議辦理。

玖、本計畫經行政會報通過，陳 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六

國立關西高級中學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清寒、弱勢學生」助學金

107年9月18日行政會報提案討論通過

壹、依據107學年度財團法人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捐助國立關西高級中學實施辦法辦理。

貳、目的：

為進一步協助弱勢學生順利就學學習，並激勵弱勢學生努力向學，讓家庭年所得為低收入戶之技職學校學生均能獲得「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就學補助，以減輕其籌措學雜費之負擔，故訂立本計畫。

參、獎助金額：

**以每名獎助2,000元為原則，每年實際金額按基金會補助依固定比例換算後給予獎勵。**

肆、申請資格及補助範圍：

**本校在校學生，且皆具下列1-3項情事者：**

1. **家境清寒且品行優良（含上進、孝順、勤勞、善心、知恩…等）者。**
2. **上一學期學業總成績平均及格者。**
3. **在校就讀期間無記過以上處分者。**
4. **本項補助不包含延長修業年限之學生。**
5. **以家庭年收入較低或學生家庭現況困難者優先核給。**
6. **家境清寒或弱勢之身分證明需繳交里長推薦或導師推薦相關資料。**

伍、本要點之助學金每學年度發放一次，學年度中同一學生若同時具有符合本獎、助學金其他計畫者，可重複支領。

陸、**申請日期於每年4月，由符合資格之學生至教務處註冊組填寫申請表提出申請。**

柒、申請助學金時需檢具上學期學業成績證明及家境清寒或弱勢身分證明，交註冊組彙整再由由國立關西高級中學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審查，核定後給予助學金。

捌、本要點所提之獎金額度得由國立關西高級中學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獎助學金審查委員會依實際收支狀況加以增減，其他未盡事宜得依委員會之決議辦理。

玖、本計畫經行政會報通過，陳 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關西高級中學107學年度 學期

誠萱社會福利基金會「清寒、弱勢學生」助學金申請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申請人 | 姓名 | | | | | | | | | | 性別 | | | | | 就讀班級 | | 家裡電話 | | | 行動電話 |
|  | | | | | | | | | |  | | | | | 科 年 班 | |  | | |  |
| 身分證統一編號 | | | | | | | | | | | | | | 戶籍地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上一學期  學業成績總平均 | | | | | | | | 獎懲紀錄 | | | | | | | | | | | 本學期是否領取  其他獎學金 | |
| 分 | | | | | | | | 大功 次、小功 次、嘉獎 次  大過 次、小過 次、警告 次 | | | | | | | | | | | □是 □否 | |
| 相關佐證資料 | 學生家庭狀況概述： | | | | | | | | | | | | | | | | | | | | |
| 德行表現概述：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其他特殊情形推薦： | | | | | | | | | | | | | | | | | | | | |
| 家境清寒或弱勢證明：□里長證明 □導師推薦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導師核章 | |
|  | |
| 註冊組審查 | 學業成績 | | | | | 德行表現 | | | | | | | | 家庭狀況 | | | 是否領取其他獎學金 | | 特殊情形 | 學校審查結果 | |
| □合格  □不合格 | | | | | □合格  □不合格 | | | | | | | | □家境清寒  □隔代教養  □單親  □新住民子女 | | | □是  □否 | | □符合  □不符合 |  | |
| 委員會審查意見： | | | | | | | | | | | | | | | | | | | | | |